

债券代码： 188752.SH

债券简称： 21 中航 01

债券代码： 188823.SH

债券简称： 21 中航 03

债券代码： 185383.SH

债券简称： 22 中航 03

债券代码： 185586.SH

债券简称： 22 中航 0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2025年9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集团”、“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现就21中航01、21中航03、22中航03、22中航05相关事项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一、受托债券基本情况

	21中航01	21中航03	22中航03	22中航05
发行金额（亿元）	30	13	10	10
债券余额（亿元）	30	13	10	10
票面利率（%）	3.59	3.57	3.35	3.54
起息日	2021-09-15	2021-09-27	2022-02-18	2022-03-22
到期日	2026-09-15	2026-09-27	2027-02-18	2027-03-22
债券期限（年）	5	5	5	5
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二、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变更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于2025年9月3日发布《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具体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如下：

“根据相关程序，刘铁祥先生任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马崇贤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职务。

刘铁祥先生简历如下：

刘铁祥先生，59岁，毕业于空军第一航空学校飞行专业和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正高级飞行员。1983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飞行技术管理部总经理、飞行总队总队长、总飞行师、副总裁、党委常委、总运行执行官，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经理、党组副书记、董事，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2025年8月任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

上述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履行该人员变动所需的程序。”

三、发行人披露的影响分析

发行人认为，上述人员变动不会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决议有效性产生影响，上述事项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已采取的措施

申万宏源证券作为“21中航01”、“21中航03”、“22中航03”和“22中航05”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申万宏源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